

# 成都市鲤东汽车配件有限公司“汽车底盘类冲压件设计和制造项目”竣工 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年4月9日，成都市鲤东汽车配件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汽车底盘类冲压件设计和制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组由建设单位（成都市鲤东汽车配件有限公司）及特邀专家组成（名单附后）。

验收组查阅并核实了本项目建设、运营环保工作（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弃物等）落实情况。根据该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性质、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地点：四川省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龙泉驿区）成龙大道三段488号2栋3号厂房（经度104.226676，纬度30.549594）

实际规模：年产车桥系列冲压件 68 万件，悬架系列冲压件 72.2 万件，副车架系列冲压件 5 万件

建设内容：主体工程：生产车间（设 18 台各型冲床、5 台液压机、1 台剪板机、1 台磨床、3 台钻床、2 台数控车床、2 台铣床等生产设备），配套建设空压机、原料堆放区、成品堆放区、油料堆放区、办公室、给排水供电系统等，环保工程：新建一般固废暂存区、危废暂存间、噪声防治设施、防渗措施，依托预处理池等。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项目 2021 年 01 月 22 日在龙泉驿区行政审批局备案，备案文号为：川投资备[2101-510112-04-01-458515]FGQB-0031 号；2021 年 04 月委托四川华评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汽车底盘类冲压件设计和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该环评报告于 2021 年 03 月 08 日通过成都市龙泉驿生态环境局审批，审批文号为：龙环承诺环评审[2021]15 号。

项目于 2021 年 03 月 15 日开工，2021 年 04 月 30 日完成建设，2022 年 4 月 7 日申领了排污许可证（登记编号：91510112MA6B1C292Q001W）。项目开工至今，无环境投

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500 万元，环保投资 22.4 万元，占总投资 4.48%。

### （四）验收范围

对本项目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等所涉及的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弃物等污染防治设施进行验收。

## 二、工程变动情况

（1）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相比主要生产设备数量有一定变化，具体详见项目验收监测报告表。

（2）环评要求洗手废水经隔油设备处理后排入依托预处理池，实际厂房临近公用卫生间洗手处无法安装隔油设备，故未建。

本项目建设未发生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 （一）废水

办公生活产生的生活污水经依托预处理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经陡沟河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陡沟河。

### （二）废气

无组织排放

机加工工序产生的颗粒物经自然沉降至地面，少量经车间通风排入大气。

### （三）噪声

本项目主要来源于风机、冲压机等生产设备产生的噪声。项目通过选用低噪音设备、厂房隔声等来降低对外环境的影响。

### （四）固体废弃物

生活垃圾经袋装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边角料、不合格品、清扫的金属粉尘统一收集后暂存至固废暂存间，定期外售废品回收站；预处理池污泥由银河公司委托相应能清掏预处理池污泥的公司定期进行统一清掏；废油（废机油、废液压油）、废油桶、含油废棉纱分类收集后，暂存于危废间，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 （五）其他环保设施

地下防渗：已对厂区进行分区防渗。

环境风险：配备灭火器、消防栓等消防设施，并定期组织员工进行风险应急培训、

演练等。

排口规范化：项目无排口。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一）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依托废水外排口所测指标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悬浮物、石油类的日均排放浓度及 pH 范围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所测氨氮、总磷的日均排放浓度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限值（参考标准）。

##### **（二）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废气所测颗粒物的最高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浓度监控限值要求。

##### **（三）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所测昼间厂界环境噪声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限值。

##### **（四）固废**

得到有效处置。

##### **（五）污染物排放量**

根据本项目验收监测报告表明：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的实际排放总量满足环评建议的总量控制指标。项目无颗粒物有组织排放，故无法计算实际排放总量。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位于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龙泉驿区）成龙大道三段 488 号 2 栋 3 号厂房，所测废气、废水、噪声均能达标排放，固废得到有效处置，项目位于工业区，周边无敏感建筑。

#### **六、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汽车底盘类冲压件设计和制造项目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批复要求，落实了相应的环境保护措施，工程环境保护档案资料齐全。在项目建设过程中，环保设施和主体工程同时建设，并做到了与主体工程同步投入运行，执行了建设项目“三同时”要求。

根据报告可知，各项污染治理措施符合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要求，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项目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不

合格情形。同意汽车底盘类冲压件设计和制造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七、后续要求

(1) 认真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防止发生环境污染事故。

(2) 在后续运行管理中，建设单位应继续做好危险废物的暂存、处置，以及做好危险废物的台账记录、保存好转移联单，且非危废不得暂存危废间。

(3) 加强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见附表。



